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6. 7. 30 版面 十三版

陳靜申請大陸任教 陸委會打回票

韓國棟、林庭瑤／台北報導

一九九二年歸化為中華民國國民、曾為台灣奪得奧運女子桌球單打銀牌和銅牌的陳靜，日前向教育部申請赴中國華南師範大學任教。陸委會昨日表示，陳靜任教的公立學校屬大陸政府管轄範圍，依法不准在該學校任教。

官員說，根據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》第卅三條規定，台灣地區人民擔任大陸地區黨務、軍事、行政或政治性質機關團體職務，應經許可。教育部接到陳靜的申請後，函請行政院陸委會解釋可否放行。

官員說，陳靜一九六八年出生在中國湖北省武漢，一九八八年獲得漢城奧運女子桌球單打冠軍、雙打亞軍，一九九二年歸化中華民國，定居台灣，一九九六年亞特蘭大奧運為台灣奪得女子桌球單打銀牌，二千年雪梨奧運再為台灣拿下女子桌球單打銅牌。

陳靜打完一九九六年奧運後，在台北體育學院修讀碩士學位，二〇〇三年返回中國大陸，在廣州華南師範大學攻讀運動心理學博士，現為中國大陸桌球國家隊心理科組負責人。

一周多前，教育部接獲陳靜要赴中國華南師範大學任教的申請函，轉陸委會詢問意見。陸委會官員指出，陳靜在大陸某公立學校任教，公立學校屬於大陸政府管轄範圍，明顯違反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三條規定，台灣人民禁止擔任大陸地區黨、政、軍相關單位的職務。

陳靜的任教行為是否已觸法，官員表示，「嚴格來說，應該是有。」如何懲處，須由教育部決定。

陳靜：不明白教育部想幹嘛

熊昌成／台北—廣州電話採訪

陳靜昨日表示，她在二〇〇二年取得台北體育學院碩士學位時已淡出桌壇，隔年前往廣州進入華南師大深造，兩年前取得心理學博士學位。校方對她的治學態度感到滿意，加上她擁有豐富國際比賽經驗，因而聘請她留校進行學術研究工作，並指導心理研究所的學生。

個性爽朗的陳靜表示，「我既不是公務人員，又沒有領取終身俸或其他補助，在此地以個人專職技術謀生，有何不妥？真的不明白教育部想幹嘛？」

